

教学工作通知

2019-2020 学年第二学期第（15）号

关于推荐 2020 年度辽宁省教育厅职业教育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按照《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0 年度职业教育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推荐工作的通知》【辽教办（2020）39 号】有关要求，结合我校课程建设实际情况，现就相关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关于推荐课程数量

本次推荐不限制推荐数量，鼓励各教学单位以教学团队的形式进行申报。以原有课程资源为基础，结合本学校在线教学实施的情况进行综合论证后推荐。推荐报名时间：6 月 10 日早 8:00 前，填写《推荐报名表》。

二、省推荐课程的确定

依据各教学单位推荐的课程情况，学校综合论证并与申报教学团队进行工作确认，签订工作执行承诺书后上报省教育厅。

三、有关保障

1、获得省教育厅批复的建设课程，对应省级财政支持资金全额支付课程开发团队，学校视具体需要进行必要的资金配套支持。

2、在课程准备及材料开发过程中，学校将成立“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技术工作小组”，协助课程团队进行教学资源开发制作工作；学校录播教室、相应的录像及照相设备随时提供支持保障。

3、各推荐课程 7 月 13 日—7 月 17 日在“辽宁省职业教育管理与服务平台”进行课程资源及相关材料的在线提交（提交操作统一培训）。

四、相关附件

- 1、辽宁省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技术要求（准备材料指标参照标准）
- 2、辽宁省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数据信息表（暂不用填写）
- 3、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推荐报名表

